

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 2015 年度广东省政府质量奖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府函[2016]34 号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5 年度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的通报》，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获得了“2015 年度广东省政府质量奖”。

“广东省政府质量奖”是广东省人民政府设立的最高质量奖项，由省政府批准、表彰和奖励，授予在广东省登记注册、具有法人资格、质量管理成效显著，产品、服务、工程、环保质量以及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等在国内外处于领先地位，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卓越贡献的企业或组织。该奖项主要按照 GB/T19580《卓越绩效评价准则》和 GB/Z19579《卓越绩效评价准则实施指南》最新版本执行，并借鉴和吸收国际先进质量奖评审标准，每两年为一届评选出省内不超过 10 家企业作为先进典型，并将获得 100 万元奖励。

公司本次获得“广东省政府质量奖”，体现公司质量管理成效显著，公司将以此作为新的起点，通过持续深入推行卓越绩效管理模式，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质量效益和自主创新能力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、快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4 日